

## (八) 投标保函

###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DSDDB20240409035T82  
保函查询码: DSDB0040914048  
申请人: 安徽楷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富景园物业楼二、三楼  
受益人: 某部  
地址: 铜陵市铜官区石城大道中段1527号  
开立人: 安徽德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县国泰路东侧德胜办公楼7楼  
保函查询网址: http://www.anhuidesheng.cn/inquire.html

致: 某部 (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函申请人安徽楷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2024年3月20日就某部综合保障楼整治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发出的招标文件,并已向招标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柒仟元整(¥7,000.00元)。

二、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责任:

- (1) 投标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 投标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28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函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2024年9月9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7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 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安徽省阜阳市太和县国泰路东侧德胜办公楼7楼。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为证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受益人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受益人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立人: 安徽德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孙文义 (签字)

地址: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县国泰路东侧德胜办公楼

邮政编码: 236600

传真: 0558-8266666

电话: 0558-8266666

开立时间: 2024年4月9日

